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之按股數投票結果、董事變動、授權代表及
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辭任及委任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董事變動

董事會宣佈，沈女士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且並無應選連任，以專注其他業務發展。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徐先生及余教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辭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並無膺選連任，以專注其他業務發展。

董事會宣佈，黃醫生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選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胡教授及呂教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股東選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授權代表及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辭任及委任

董事會宣佈，沈女士已辭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並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起生效。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鄭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並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起生效。

董事會宣佈，徐先生及余教授已辭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並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起生效。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鄭先生，胡教授及呂教授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並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生效。

謹此提述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及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刊發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僅供識別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該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47(4)條以按股數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之按股數投票結果如下：

		票數(%)	
普通決議案		贊成 (概約百分比)	反對 (概約百分比)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1,161,754,204 (100%)	0 (0%)
2.	(A) 推選黃加慶醫生為執行董事。	1,161,754,204 (100%)	0 (0%)
	(B) 推選胡善聯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161,754,204 (100%)	0 (0%)
	(C) 推選呂傳真教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161,754,204 (100%)	0 (0%)
3.	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之酬金	1,161,754,204 (100%)	0 (0%)
4.	重新委任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之酬金。	1,161,754,204 (100%)	0 (0%)
5.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發行本公司新股份。	1,161,754,204 (100%)	0 (0%)
6.	授予董事會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	1,161,754,204 (100%)	0 (0%)
7.	擴大給予董事會發行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1,161,754,204 (100%)	0 (0%)
8.	考慮及批准更新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之10%上限。	1,161,754,204 (100%)	0 (0%)

		票數(%)	
普通決議案		贊成 (概約百分比)	反對 (概約百分比)
9.	考慮及批准修改本公司可換股票據條款。	1,161,754,204 (100%)	0 (0%)
10	考慮及批准註銷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之購股權。	1,134,191,704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11.	批准修訂本公司之章程細則。	1,161,754,204 (100%)	0 (0%)

附註：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由於以上第1項至第10項每項決議案均獲得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皆被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由於上述第11項決議案獲得超過75%之票數贊成，因此該決議案被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有4,495,111,986股已發行股份。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及購股權計劃第14.01條，翁國亮先生、蔣濤博士、沈女士、陳金山先生、陳靜女士、林碧香女士、林丹女士、林建青女士、米娜女士、沈花女士、王悅先生、翁加興先生、謝蘭蘭女士及周艷玲女士（各自為購股權持有人）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將就批准建議註銷已授出購股權之決議案放棄投票。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翁國亮先生擁有1,225,073,750股股份權益，沈女士擁有13,500,000股股份權益，而翁加興先生擁有14,062,500股本公司股份權益。彼等合共擁有1,252,636,250股股份權益，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7.87%。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得悉及確信，其他購股權持有人並無於股份中擁有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董事變動

董事辭任

董事會宣佈，沈毅斌女士（「沈女士」）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辭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且並無應選連任，以專注其他業務發展。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徐筱夫先生（「徐先生」）及余濟美教授（「余教授」）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辭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並無膺選連任，以專注其他業務發展。

沈女士、徐先生及余教授已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其他有關彼等辭任之事宜須股東垂注。

推選董事

1. 黃加慶醫生（「黃醫生」）

黃醫生，58歲，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選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黃醫生目前為本集團之執行副總裁。為表彰黃醫生在醫學方面之卓越成就，彼享有中國國務院發出之特殊津貼。彼於中國醫學方面擁有逾25年專業經驗，包括臨床、預防及急症醫學。黃醫生曾出任診所醫生、急症中心主任、醫院公共衛生及防疫部門主管、醫院及中國市政府之公共醫療管理局主管。

黃醫生已獲本公司以委任書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起計為期一年，其後繼續有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黃醫生將有權收取固定酬金每年120,000港元，乃雙方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另加由董事會不時釐定之年終酌情花紅。

黃醫生本人在本公司之10,000,000份購股權中擁有個人權益，每份行使價0.05港元。除上文所述者外，黃醫生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黃醫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2. 胡善聯教授（「胡教授」）

胡教授，72歲，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選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胡教授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並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起生效。除上文所述者外，胡教授於本集團並無擔任任何職位。胡教授為衛生經濟學教授，並持有London School of Tropical Medicine and Hygiene之理學碩士學位。目前，彼為中國復旦大學公共衛生學院衛生管理培訓中心及藥物經濟學評價與研究中心主任。胡教授亦為上海衛生部衛生發展研究中心主任。胡教授於一九九一年至二零零五年亦出任中國衛生經濟研究所及中國衛生經濟培訓與研究網絡之高級職位，該等組織分別獲中國衛生局及世界銀行支持。

胡教授已獲本公司以委任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起計為期一年，其後繼續有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胡教授將有權收取固定酬金每年60,000港元，乃雙方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經公平磋商後釐定。胡教授無權收取酌情花紅。

胡教授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胡教授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3. 呂傳真教授（「呂教授」）

呂教授，71歲，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獲股東選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呂教授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並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起生效。除上文所述者外，呂教授於本集團並無擔任任何職位。呂教授為神經病學家，擁有逾40年醫療專業經驗。呂教授目前為中國上海華山醫院終身教授及世界衛生組織神經科學研究與培訓合作中心主任。呂教授亦為上海醫科大學神經病學研究所所長及主任、中華醫學會之中華神經病學學會主席及上海市神經病學學會主席。呂教授亦為New York Academy of Sciences之國際會員。

呂教授已獲本公司以委任書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起計為期一年，其後繼續有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一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為止。呂教授將有權收取固定酬金每年60,000港元，乃雙方參照彼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經公平磋商後釐定。呂教授無權收取酌情花紅。

呂教授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呂教授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授權代表及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辭任及委任

董事會宣佈，沈女士已辭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以專注其他業務發展，並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起生效。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鄭鋼先生（「鄭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授權代表，並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起生效。

董事會宣佈，徐先生及余教授已辭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以專注其他業務發展，並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生效。董事會進一步宣佈，鄭先生、胡教授及呂教授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並自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起生效。

一般事項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未得悉任何其他事宜須本公司股東垂注，而概無有關黃醫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及胡教授及呂教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資料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所載列之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沈女士、徐先生及余教授於服務本公司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並熱烈歡迎鄭先生、黃醫生、胡教授及呂教授的加盟。

承董事會命
華夏醫療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翁國亮

香港，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翁國亮先生、蔣濤博士、鄭鋼先生、黃加慶醫生及陳金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裕民醫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嘉慧女士、胡善聯教授及呂傳真教授。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集團之資料。董事對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載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及合理之準則與假設為基礎。

本公佈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於本公司網站www.huaxia-healthcare.com內刊登。